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食堂餐饮服务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食堂餐饮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本项目采购公告下方获取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采购编号：鹤山财磋商采购-2026-16

2. 项目名称：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1980000 元

最高限价：1980000 元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HSCG-2026-0361-01	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食堂餐饮服务项目	1980000.00	198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承办机关餐厅伙食加工、餐饮供应；食材贮存、食材采购；负责餐厅、厨房设备设施的正常使用与维护保养；负责洗碗设备、餐具的保管、使用、清洗、清洁、消毒；负责餐厅、厨房内外机周边环境的清洁与卫生保持；负责餐厅内部的清洁与整理。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限：3 年（合同一年一签，合同期内，如遇成交供应商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采购人可视情况暂停或取消供应商服务资格，终止合同）

5.4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和规范要求，满足项目采购需求

6.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7.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8.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提供资格条件承诺函或相应的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政府采购政策。

3、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指政府采购行政处罚有效期内），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被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供应商需提供承诺书，对承诺书真实性负责，提供虚假承诺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自行承诺，格式自拟）。

5、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备独立法人资格。

②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 ；

供应商应对其做出的资格信用承诺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供应商承诺不实的，视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经调查核实后，应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获取磋商文件及报名：

1.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 点 00 分前（北京时间）。

2.地点：潜在供应商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自行下载磋商文件、答疑文件及其它资料。

3、方式：电子下载。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磋商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4.采购文件售价：0 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递交地点：潜在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5.1 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 点 00 分；

5.2 开标地点：投标人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会；

5.3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 ”开标方式，不见面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s://ggzy.hebi.gov.cn:8060/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 ，投标

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5.4　远程不见面开标的具体手册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河南省·鹤壁市）”(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服务指南-操作手册及视频栏目。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上同时发布。公告期限为3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本项目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执行优先采购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性产品，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发展等政策。

2、投标供应商有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查询线下合同融资渠道及联系方式。

3、本项目使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须先完成办理CA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中心”查看相关说明。**各潜在投标人请关注交易中心网站通知“关于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CA互认助手和河南省市场主体共享系统的通知”持有信安CA数字证书的，请尽快按要求办理相关事宜，以免影响投标。**

4、关于本项目的澄清、补充、修改、疑问答复、延期等情况，均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网站进行公告，并同时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内部生成最新的采购“答疑澄清文件”告知供应商，供应商应自行查阅，随时关注，采购人不再另行通知，且不需要供应商确认，当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上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布的内容为准。因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开标前具有保密性，各潜在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度、疑问答复、澄清、修改等内容，因供应商为及时查看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下载中心”专区的相关说明。

5、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提交或解密投标文件的，其投标文件采购人将拒绝接收。

八、 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 鹤壁市鹤山区姬家山乡人民政府

地　　址：鹤壁市鹤山区姬家乡政府

联 系 人：赵先生

联系方式：156392373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锦正工程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地　　址：鹤壁市鹤山区中山路街道中山路北段路西 195 号

联 系 人：张女士

联系方式：18639222602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张女士

电　　话：18639222602